

12条措施抓党建促脱贫

——云南《关于切实为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提供坚强组织保障的通知》摘要

云南省委组织部近日下发《关于切实为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提供坚强组织保障的通知》，聚焦脱贫攻坚，紧扣组织部门主责主业，提出12条提升抓党建促脱贫攻坚质量和水平的措施，干货满满。

1 选优配强贫困地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

●坚持在脱贫攻坚一线培养锻炼、考察识别、选拔任用干部。

●动态分析贫困县、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抓脱贫攻坚履职情况，全方位摸清每个班子的运行情况和每名干部的履职表现。

●对班子结构不合理、功能发挥不好的及时调整配强。

●每年要拿出一定名额，及时提拔重用脱贫攻坚中实绩突出的优秀干部。

●对在脱贫攻坚中实绩突出的干部优先提拔使用；对工作中表现一般的干部要进行谈话诫勉；对工作不在状态的干部要及时调整；对抓脱贫攻坚工作不力的干部要降级使用。

2 精准选派、严格管理第一书记和驻村扶贫工作队员

●修订完善驻村扶贫工作队员选派管理政策，分层级制定驻村扶贫工作队员责任清单，加强驻村扶贫工作队员日常管理和工作指导。

●为每个贫困村第一书记落实1万元工作经费，将驻村扶贫工作队员食宿补贴标准提高至每人每天50元。

●每年要拿出一定名额，提拔使用作风扎实、实绩突出、群众公认的驻村扶贫干部，对不合格的驻村扶贫干部严格执行“召回”制。

3 充分发挥中央、国家机关和有关单位及上海、广东援滇挂职干部作用

●深化沪滇、粤滇扶贫协作，积极争取政策、项目、人才等方面支持，推动有关政策、项目及时落地。

●大力支持援滇挂职干部工作，科学合理安排职

务和分工，为挂职干部发挥作用搭建平台。

●分级分类组织召开挂职干部座谈会，听取意见，总结推广挂职干部在脱贫攻坚中的先进理念和好做法，大力宣传他们的先进事迹。

4 持续提升各级领导干部脱贫攻坚能力

●坚持培训资源向脱贫攻坚一线倾斜、培训内容紧扣脱贫攻坚需要、培训方式贴近脱贫攻坚实战，着力培育懂扶贫、会帮扶、作风硬的干部队伍。

●依托中央“一校五院”和委托部委办班、国家级培训机构“送教入滇”、教育部滇西扶贫开发帮扶计划，重点调训贫困地区各级领导干部。

●按照省级示范培训、州市重点培训、县（市、区）兜底培训的方式，对各州市、县（市、区）、乡镇（街道）党政“一把手”开展脱贫攻坚专题培训。

●聚焦深度贫困县，运用好现代远程教育、云南农村干部学院等平台，通过“送教下乡”，对乡镇干部、村干部、第一书记和驻村扶贫工作队员进行全覆盖培训。

●构建切实有效的干部实训基地，采取理论学习、案例教学、现场观摩、组织外出调研学习等方式，教育各级领导干部深刻领会习近平扶贫思想精神实质，准确把握脱贫攻坚的发展规律和时代要求，学懂、弄通精准脱贫攻坚的方法论。

5 引导各类人才积极投身脱贫攻坚主战场

●统筹实施“人才扶贫行动计划”。

●引导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、医疗卫生单位发挥人才优势，积极开展技能扶贫、教育扶贫、科技扶贫、健康扶贫。

●加大对贫困地区人才智力支持，云南省“千人计划”“万人计划”入选人才，按专业类别整合组建“人才服务联盟”，并入云南省专家服务团行业分